




明心與初地

Recognizing the True Mind versus Entering the
First-Ground

平實導師 講述

Venerable Pings Xiao



明
心
與
初
地

平實導師 講述
佛教正覺同修會 印贈

自從正覺同修會開始弘法以來，各大山頭私底下的抵制說法是：「正覺同修會弘揚的法義很奇怪，他們與各大道場弘傳的都不一樣。」暗示說：正覺同修會的法義有問題。佛陀在《羅云忍辱經》中說：「佛之明法，與俗相背；俗之所珍，道之所賤。清濁異流，明愚異趣；忠佞相仇，邪常嫉正。」各大山頭弘揚的法義都是世俗人聽了就懂的人天乘佛法，也是世俗人聽了都喜歡的表相佛法。正覺弘揚的卻是一般學佛人所不懂的如來藏妙義，也是各大法師都無法實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心——離見聞覺知而與俗相背；而各大山頭法師們所傳的離念靈知及放下一切煩惱時的覺知心境界，都是能在六塵中生起喜厭之情而成爲「俗之所珍」的境界，卻是正覺諸實證者所超越而離棄的常見外道意識境界，成爲「道之所賤」。正覺的法道與實證境界與各大山頭都不同，卻完全符合佛陀在經教中的聖言量；但各大山頭弘揚的法義完全不符聖言量，當然會與正覺完全不同。由此緣故，正覺永遠無法避免被他們私底下誹謗與抵制，因爲正覺的法義「與俗相背」而非「俗之所珍」，正是道之所珍而難免「忠佞相仇」，在「邪常嫉正」的情況下，不被落入「俗之所珍」的大法師們口頭誹謗爲外道，才真是怪事。

禪宗自從天竺流傳下來時，本來就是實證「天上天下唯我獨尊」的第八識如來藏，傳入中國以後仍然如此、法同一味，都是實證經中所說的「法離見聞覺知」的如來藏，即是經中所說「無覺觀者名爲心性」的第八識如來藏，一向不以離念或有念的靈知心作爲修證之標的。正覺同修會的實證即是第八識如來藏，正是中國禪宗古今實證者之所證；千年前提倡默照禪的有名祖師天童宏智正覺禪師，同代弘揚看話禪而享有盛譽的大慧宗杲禪師，也都明說禪宗的所悟即是第八識如來藏。如今各大道場異口同聲說：「蕭平實所弘揚的明心是證如來藏，與我們各大道場所證的『離念靈知、放下一切煩惱的覺知心』都不一樣。」這已顯示各大道場所弘揚的實證內容都是意識，而不是天童宏智正覺與徑山大慧宗杲所悟的如來藏。有智之人由此即可了知各大道場的所悟同樣都落入意識中，與常見外道的落處並無不同，差異之處只是常見外道們不用佛法名相來弘揚，而各大道場都用佛法名相，來弘揚與常見外道們一樣的意識心境界。

明心與初地

請問各位：「你們對初地境界瞭解不瞭解？」還要請問諸位：「想不想進入初地？」（大眾回答：「想！」）好！這就是初地講習班。今天講的不論是精神講話，或《成唯識論》的開示，都是非常重要的法，都與明心者悟後修入初地有關。現在先說今天的精神講話：

方才發到諸位手上的影印本，是從《大乘入楞伽經》影印下來的，其中有些地方用筆圈了起來，這就是今天精神講話的主題——明心與初地——的主旨所在。

有人說：「老師！你爲什麼要講成唯識論呢？它那麼囉

嚟！」又有人說：「老師！你不要講那麼多法相，明心與見性就好了。」但是諸位要知道：這些法相的驗證非常重要，能讓我們由人無我的基礎上、實際驗證法無我，進入初地。

以前我們說過：如果不繼續講《成唯識論、楞伽經》以及《護法集》，那麼將有一半的人會退轉掉——因為信力不具足、慧力不具足、福德因緣不具足者，若沒有真善知識攝受，明心的部份會自我否定而退轉；不是他自己願意退轉，而是自己無法確認所悟真實無訛，所以會自己退轉掉了。

如《菩薩瓔珞本業經》所說：菩薩進入第六住，修學般若空；如果悟後般若正觀現前——般若就是如來藏的空性智慧——他要進入第七住時，如果沒有諸佛菩薩或諸善知識的攝

受，此人「若一劫，若二劫，乃至十劫，退失菩提心」，把所悟的真心又自我否定掉，退回外道常見中；所以我們要講這些課程，攝受部份信力慧力較差的同修免於退轉。

於往昔學佛的過程中，在證果方面有一個疑問，一直無法解開：「爲什麼有些經典說：明心開悟只有別教七住，可是《十地經》卻說明心開悟是初地，這其間的差別在哪裡？」爲什麼會有這麼大的落差？是不是佛講錯了？有一些人來到這裡，不肯用功做功夫及參究修行，只是用意識思維、並且四處探問答案；又私下約定：「誰先參究出來，就得公開講出內容！」那麼這樣等於自己害自己，沒有利益；這些人的目的只是在做學術上的研究而已。

昨天我接到一封信，信紙大小如ㄅ影印紙，密密麻麻寫了九張；這個人來信做什麼？他認為《正法眼藏——護法集》處處錯誤，《大般涅槃經》中佛的開示也錯了；其實是他自己錯會。

但這封信不是外面的人寫的，是我們裡面的人寫的，是學生匿名質問老師。他主要的爭執為：「佛性是不可能眼見的。」他提出的疑問很多，如果我要全部作答，需要出一本書來解釋清楚——我必須好幾個月才能答覆完成——因為他提出的問題很多，有深有淺。那麼我們講淺的兩點就好；第一點他說：「佛性不可能肉眼看得見的。」有些經典佛說佛性是肉眼可以看見的，有些經典佛講的佛性意思是成佛之性。他不瞭解，便舉出來與我辯論，其實是他誤解了佛的本意，

佛不會顛倒說。第二、他說：「佛說法顛倒，佛在《大般涅槃經》裡的開示是：『世尊難逃人之將死，其言也亂的論定。』」他說世尊講《大般涅槃經》是快要死之時講的，佛是「人之將死，其言也亂」。

我答覆所有善知識的書信，不論他是否為責難、質問，我都是很懇切；但是對這一封信，我的作法不同；我不客氣的破斥他。但是因為沒有時間全部破斥，所以我只有先撿第一點來破斥；第二點質問，我於回函中沒有跟他談，因為第二點質問的內容太多了，我沒空答覆。

他說：「你主張佛性可以肉眼看見，為什麼你見性了以後還會變成老花眼？」奇怪了！見性了不可以老花眼嗎？若

真如此，則老人就不可能見性嘍？是不是？那麼近視眼也應該看不見佛性嘍！以前被我們以為非常有智慧的人，居然寫出這些話！僅是一段短短的質問，漏洞就有很多；我們在一九九五年出版的《悟前與悟後》，書裡面有很多見道報告，都講「一根若見，六根俱見」，是不是？

他又說：「你看見佛性既是肉眼看見，如果眼睛闔起來就看不見啦！」可是《悟前與悟後》書裏講的很多——一根若見，六根俱見；眼根一時若見，他根亦可見性。不但我如是說，我們同修的見道報告也如是說！他自己看不見佛性，就用意識去揣摩、思維，以此知見想要推翻眼見佛性的事實。

其實這個問題，以前在講《楞伽經》時，他就問過我了；

他說：「佛性無形無相，怎麼可能肉眼看得見？講眼見佛性是方便說，不可能是肉眼啦！也沒有一部經典說可以眼見。」我說：「經裡面明明講肉眼可以看見。」他說：「哪有？」我說：「有啊！」《大般涅槃經》卷八裡面，迦葉菩薩問佛：「佛性如是微細，云何肉眼而能得見？」佛答覆：「這不是凡夫所能見，就好像二乘人不知道非想非非想天的境界。」如今他說佛這個說法，是說法顛倒，說佛是「人之將死，其言也亂」。

你罵我什麼，我都可以接受；可是你若謗佛，我就不能接受。對佛沒有恭敬心的人，沒有資格學佛，更不能學佛之第一義法；他說：「二乘麟覺且置」，麟覺就是緣覺，就是辟支佛，「聲聞阿羅漢是出三界的人，阿毘達磨論還在（註：阿

毘達磨有些是二乘人講的論，名爲阿毘曇，不可以全信！因爲二乘人不瞭解第一義諦。阿毘達磨俱舍論方可信受，是證悟菩薩所說故）阿毘達磨論中明說無學是出三界的人。」他又說：「你認同佛講的二乘人不知有頂天之境界，就等於有頂聖已出三界，而不知有頂境界（註：有頂即非非想天），阿羅漢已出三界而不知有頂天的境界，豈不可笑！」到底是他錯還是我錯？這是個很淺的問題，他也弄錯。

我們打個比方：「古時候中醫治病，他不須要管你拉肚子是什麼細菌，腹瀉的藥投下去就好了嘛！譬如：佛說一個故事，說有一個人中箭，你只要把箭拔掉，敷上創傷藥不就好了嗎？不須知道箭是什麼材料？上面是什麼鳥的羽毛？而箭是什麼人造的？什麼時候造的？哪個地方出產的？不

要去管它嘛！同樣的道理，二乘人只要知道斷煩惱的道理，就可以出三界了，何必要知道非非想天的境界是什麼？怎麼連這個道理都沒有想通？又譬如說：阿羅漢有兩種，一種是俱解脫，一種是慧解脫；慧解脫暫時不說，俱解脫的阿羅漢四禪八定具足，但是他如果沒有修神足通，雖有四禪八定，他也不知道非非想天是什麼境界。又如證得四禪，卻沒有神通到四禪天，這樣的人也不知道四禪天是什麼境界，必需待死後生到那裡才知道。俱解脫的阿羅漢，雖然四禪八定俱足，得滅盡定，如果沒有神通，未能生到非非想天，他便不知道彼處境界，更何況是慧解脫的阿羅漢？二乘人不知道非非想天的境界，除非他有神通配合，能夠到四禪天、非非想天去；故佛說法沒有錯誤，是他自己不懂。

一切人不可謗佛，謗佛會下地獄；謗舍利弗及目犍連尊者就下地獄了，何況謗佛？所以對於他如此謗佛，我無法接受。我從來沒有過這樣——信一接到馬上就回信——回信已經寫好，請人打字，打出來以後再寄給他，希望這件事就此了結，因為我實在抽不出時間對長函中的問題一一答覆（編按：後因元覽居士再度來函相逼，蕭老師已就前後二函之全部質疑一一答覆，繕成《平實書箋》一書，於一九九八年出版，由本會印行，免費贈閱）。

謗法謗佛，我們無法接受，我們共修這麼久，做那麼多事，無非是續佛慧命，然而會內有少數人卻是「養老鼠咬布袋」——我養大養肥牠，牠卻反過來咬我，只因為牠不能像我一樣成爲人（不能眼見佛性）；我真的無法接受謗佛謗法的人。

回信打字好了，還要影印貼在各共修處，然後各班的老師與助教各發一份，需要的人可以找親教師或助教影印。在《狂密與真密》出版之後，有時間的話，我們不妨來回這封信，一條一條答覆；或者乾脆出一本書，讓大家多瞭解一點密教。密教裡面也有許多錯誤，《西藏度亡經》不可信；它說：「死後每一天都有一種微弱的光，柔和的聲音，那個不是佛；只有另一個強烈的光與暴雷一般吼叫的聲音，那才是佛。」佛那麼慈悲度眾生，還要以暴雷聲音嚇你嗎？沒有這個道理。《西藏度亡經》和一切種智不相應，諸位以一切種智加以檢查就知道。

言歸正傳：現在來談一切種智，請看方才發給各位的影本。一切種智是什麼？了知如來藏的一切種子功能差別，就

是一切種智。如何進入初地？爲什麼同樣是開悟明心（暫不論見性），有人入初地，有人是七住？是不是世尊說錯了？明心的七住菩薩如何才能進到初地？

請大家看方才所發的經文影印紙，請閱讀圈起來的經文：「又自己所具身器世間，皆是藏心之所顯現，剎那相續，變換不停。」二乘人和菩薩之不同，就在這個地方；菩薩出三界，還要知道出三界的道理；一乘人出三界，不需要知道出三界的道理；菩薩出三界還要知道三界、二十八天的境界，二乘人用不著了知，二者差別如此。

佛說「一切法自心所現」，自心所現的道理，二乘無學聖人不須知道。自心是從整體來講，八識心王整個合而爲

一，因為七轉識也屬於如來藏，是如來藏的功能體性之一——我們說如來藏有個能取、所取；相分是所取，見分是能取；如來藏顯現外相分及內相分。外相分：山河大地、色、聲、香、味、觸等法；內相分：我們七轉識直接接觸到的，配合外相分而現的五塵影像是內相分。相分是所取，七轉識是能取。但是一切境，不管內相分、外相分，統統都是如來藏所現；包括自己的色身、山河大地等等相分，都是自己藏識所現（山河大地須共眾生藏識方現）。

從內相分來說，山河大地是自心藏識所現；有生以來，能見的你並沒有真的看到山河大地、也沒有接觸到山河大地，你接觸到的是自己的內相分五塵而已（編按：詳見平實導師所著《真實如來藏、楞伽經詳解》書中開示即知）。另外還有個見

分——見聞覺知及作主的心；見分透過內相分去執取山河大地外相分。山河大地是共業有情如來藏所現的外相分。所以說：所見的身、器（物質世間）都是藏心之所顯現，剎那相續，不斷變換。

「種種色身，威儀進止；譬如死屍，咒力故行；亦如木人因機（機關）運動。若能於此，善知其相，是名人無我智。」這一段佛語，你們已經明心的人一讀就懂了，可是悟錯的人讀《楞伽經》到這一段時，全部死於句下，不能通達。（編按：此段佛語是宗門密意，故不明說解釋；真悟者讀之自解，亦不須解釋。）我跟你們印證爲悟了，你以此段佛語自我檢查，就知道所悟對錯，不必諍論。

你明心時，就是人無我——你知道色身非我、能知能覺非我，乃至定中一念不生的微細了知心與返照心也非我——沒有一個真實人我存在，假合所成而已，其實都是如來藏心之所顯現。《楞嚴經》講五蘊十八界之見聞覺知性：「不是因緣，不是自然」，六根六識六塵及見聞覺知性不是二乘所講的唯因緣生，也不是外道講的自然生，都是如來藏所顯現的；此即證得七住菩薩的法智類智——你只知道一個總相、一個總體而已：「哦！這就是如來藏！」

譬如非洲森林中的土人，不知道汽車是什麼？人家跟他形容：「有四個輪子，可以開著到處跑。」他聽不懂；等他見了，就知道了——這相當於法智類智。其實汽車裏面有很多東西：窗子怎麼開關？冷氣如何開關調節？怎麼運轉方向

盤？怎麼駕馭？怎麼加油上路、剎車？怎麼構造及修理？這就相當於一切種智。此後，屬於法無我的部份，必須要瞭解：什麼是八識心王？什麼是遍行五、別境五、善十一……等，這一些法的體驗屬於一切種智。

「是名人無我智」：真正明心之人方能善知木人機發像起、咒力起屍，證得人無我，但也只是別教七住。很多大師講：「明心開悟就是初地菩薩。」包括這位和達賴喇嘛「世紀大對談」的大法師（舉示剪報）也如是說。他說：「什麼是開悟？」我唸給諸位聽——剛才有人送我這張剪報——他先講：「參話頭，是把一句沒有意義的話，不斷連綿不絕的問。」請問：話頭沒有意義嗎？他又說：「什麼是開悟？就是這樣問自己，問到雜念不起，妄想不生，也不罷休；然後突然間

爆出智慧的火花，發覺到自己的一切煩惱和掙扎，無非都是由自己的愚痴；你發覺到自己的愚痴，那就是開悟了。」諸位開悟者，請問：「這是開悟嗎？」末法時代，邪師說法非常多；「邪」不是邪惡，而是不正確的說法。

已經破參者從方才我唸的那一段佛語，一定知道自己所悟對不對了！還沒有破參的同修們還是不知道我這一段話在講什麼？這是正常的，不要難過；等你破參時就知道：「奇怪！佛早就向我們明講了，怎麼我不知道？」

「大慧：云何爲法無我智？謂知蘊、界、處是妄計性」，法無我的智慧就是知道五蘊、十八界、十二處是屬於妄計所執性，就好像蘊界處——離我、我所——根本沒有我、我

所存在。五蘊、十八界、十二處等見聞覺知性都是假合而成，哪有一個真實的我與我所？它是「唯共積聚愛業繩縛，互為緣起」：只是因為受末那意識的渴愛、貪愛的各種業的繩子所繫縛，然後由如來藏出現而已——其實沒有一個真正能見聞覺知的人，也沒有一個能創造世間的人；五蘊、十八界、十二處見聞覺知也是一樣沒有真實不壞之自共相。

聲聞人就是執著有自相：今生已證知我的五蘊、十八界、十二處見聞覺知沒有自相，害怕隔陰之迷而被來世的自相所縛。聲聞人又執著有自共相：我有五蘊、十八界、十二處見聞覺知的自相，別人和我一樣有這樣的自相，害怕被來世的自共相所縛；聲聞人執著來世自共相——想要遠離它；所以要取涅槃。菩薩卻證知這些都是唯心所現——自己的如

來藏所顯現；所以他不需要取涅槃，他走向成佛之道路。

「虛妄分別種種相現」：因為不知道，所以虛妄嘛！所以在那裡胡亂分別種種的相出現：色聲香味觸法中的見聞覺知性及出三界之法；這都是愚夫的分別——沒有智慧的人所生的分別，不是有智慧的人所說的法。

「如是，觀察一切諸法離心、意、意識、五法、自性，是名菩薩摩訶薩法無我智。得此智已，知無境界，了諸地相，即入初地。」，諸位從這一段就瞭解了：你能這樣去觀察，把你所證悟的如來藏去體會，從悟後修學唯識一切種智，去瞭解如來藏所蘊含的一切種子，瞭解後加以體驗證實，才知道這一切法及一切法相，都是唯如來藏顯現，沒有

我、我所：五蘊、十八界、十二處也統統一樣，這樣觀察深入，漸漸可以了知五法三自性……等，這就是證得法無我，成初地聖人。在這一切法中找不到真實不壞、本來自在的我，只有無我寂滅性的如來藏，這就是分斷法我執，證得初地無生法忍。

法無我之內容如下：五法——分別（覺想）、名、相、正智、真如——三種自性及七種性自性。另有七種第一義般若，但此段經文沒有提到，因為已在卷一之中開示過了。這一切我們都已在《成唯識論》之中廣說，你能夠觀察並透過日常生活四威儀中去體會證實——它確實正確，法無我境界就證入了——證知這一切法之中根本沒有一個我；從如來藏的立場來看，真正無我，離見聞覺知復不作主故、不自覺我故。但如來藏

生出許多法——蘊處界及衍生之萬法，這些法之中有沒有我呢？你去了知、觀察、證實。證實時你就能不被外境所轉——你知道法無我智時，你知道根本沒有什麼心外之境界，都是自心阿賴耶識所現的境界，這樣你就可以實證法無我；證法無我後安忍不退，名爲無生法忍，初地就是如此。實證初地法無我，可逐漸了知二地、三地乃至八地、九地、十地，這樣就可以進到初地滿心百法無我境界——你能加以體驗。

但不可認爲「我進入初地就會有種種有爲法境界！」其實那是般若智慧而已。因爲進入初地者，有一種人有輪寶，一種人沒有；有一種人有莊嚴報身，有一種人沒有。爲什麼？我們現在就將它弄清楚。

以前我們講的《楞伽經》是四卷本，求那跋陀羅所譯。楞伽經有三種譯本，第二是菩提流支所譯《入楞伽經》，第三是實叉難陀譯之《大乘入楞伽經》，三個譯本之中最容易瞭解的是最後的這個譯本，也是譯得最好的。第一個譯本也有可取之處——較接近原文的語意。但其文義（辭）較艱深難解，故《大乘入楞伽經》重新翻譯時，唐朝皇帝寫了一篇序，序文中言：「元嘉建號，跋陀之譯未弘；延昌紀年，流支之譯多舛。」意謂元嘉年號時，求那跋陀羅所譯的四卷本《楞伽經》，它的義理沒有人能把它弘揚出來，因其文辭太艱深，如果未悟得根本，古文亦未通曉，就沒有辦法去弘揚。菩提流支所譯的譯本則有很多道理是譯錯的，因為他用自己的意思去譯，未完全依原典。《大乘入楞伽經》則很清楚地表達佛意。其餘二譯，有些佛意沒有完全譯出來，所以

我們強調「要三譯並存」，因可以互相對照。

意即修學一切種智，必須是開悟明心找到如來藏（得法智類智）以後，因知道總相，再來學一切種智——把如來藏及見分相分之五法三自性、七種第一義、七種性自性等義理證驗通達。百法——《成唯識論》即是講百法——證驗通達以後，就是百法明門完成——成初地滿心。那麼我所講解的《成唯識論》如果能具足吸收，配合十無盡願及發起聖性，你就必定是初地了。（迷迷糊糊地，有聽沒有懂，那不算哦！）你必須確實具足諸法無我的智慧而能安忍不退才算初地。

初地有二種：一種得佛加持，一種沒有。得佛加持者，例如《楞伽經》中佛說：「諸佛以兩種建立；建立初地菩薩

摩訶薩入大乘照明三昧，十方諸佛爲現一切身面言說。」這是第一種建立。第二種建立——菩薩於九地圓滿進入十地時，諸佛發動十方一切十地菩薩偕其無量眷屬同時來賀剛入十地的菩薩，十方諸佛遙灌菩薩之頂加持，圓滿十地功德。這個灌頂才有用，密宗的灌頂，灌滿一千次仍無益於道，那只是一個形式，別被他們唬住了；他們用的名辭很吸引人，佛子很容易被籠罩住。如今甚至沒有一位大師敢講這些話，真的很奇怪！真的是末法。

如果《成唯識論》的法無我，你真的好好弄清楚了；有一天打坐時，因爲具足大乘照明三昧，那時十方諸佛「爲現一切身面言說」加持，給你很多好處——發起輪寶及莊嚴報身；這時你就能遊百佛國土、面見百佛、動百佛世界。這

個初地菩薩和沒有加持的初地菩薩，相差有天地之別；但是未受加持之初地菩薩慧門卻不得了，因為五法三自性、七種性自性已經通達了；如果通達了，你就是初地；沒有通達，就是別教七住。

如果懂得七、八成，能夠出去摧邪顯正，則是初迴向位菩薩；必須具備摧邪顯正的擇法眼，否則只入七住位而已；就算是見性了，仍只是十住而已，還在習種性的菩薩位內，無法進入道種性。

初地菩薩由於過去世修過唯識種智之學，今生未悟、未找到如來藏前，因胎昧之迷故，狀若凡夫；然而有一天找到了，就很快進入初地，他只需幾年功夫就可以對種智增上慧

學加以體驗。寫信來質問的這位師兄，被藏密祖師誤導，不信一切種智——唯識之學；雖因我緣而得悟入七住，但因得少爲足，不肯悟後起修，還在習種性之中，難怪習氣還那麼重。習氣重、不是我們要度的人，即使悟了也會退轉，沒有功德受用，不如讓他趁早離開；留下來沒有用，只會破壞正法而已。

至於我們所傳的法是不是正法？諸位可以自己檢查你被印證了，請看你們手中影本圈起來的那一段經文，就知道對不對了。開悟了很久的人，如果還對佛所講的經句有意見，那他的見地在哪裡呢？我不知道。

佛子學法，不知道的，不要強以爲知。我以前一直不敢

強說悟者爲什麼有七住與初地的差別。不敢強以爲知：自己隨便編個理由，或說世尊講話顛倒：「佛之將死，其言也亂。」不敢這樣講。佛講話一定有他的道理，絕對不是我們所能完全知道的。對於經文中仍有不知道的地方，不可因此就誹謗爲僞經，亦不可謗佛，那是很嚴重的地獄罪。

我在信上跟他講：「宣化法師，他捨報前胡言亂語，捨報後落入鬼神道，不能再重生爲人，只爲錯說第一義。」他還沒有把第一義推翻掉，還未謗佛謗經，他僅是說錯而已；而他持戒精嚴，尙且落入鬼神道。若是在家人，沒有持戒精嚴，又謗佛謗經，將來怎麼辦？因此，我寫給他的信很嚴厲。但是我也告訴他：爲什麼我要這麼嚴厲？我從來沒有如此嚴厲過，我希望他瞭解。

至於報紙上的這位大法師，不知道還強以為知，把狐狸尾巴掀給人家看；他曾經多年罵我們不如法，這是很嚴重的事；這就是末法。這是今天的精神講話，藉著某人寄來的挑戰信函，為大家說明學法修法必須嚴謹，也順便開示悟入七住之菩薩如何轉入初地之道理；希望大家以此信為戒，莫因邪知邪見而造作誹謗三寶之地獄業。

現在我們已經知道如何從明心之第七住進入初地，知道以後要付諸於實現，求入初地，不要只是意識思維。必須要把你悟的如來藏八識心王百法，在行、住、坐、臥之中，用我們所講解的《成唯識論及楞伽經》的種智去體驗，其中有很多佛法值得大家去體驗。初破參的人不容易體會種智，是正常的事；打聽而知真如名義的人更體驗不來，因為他沒有

經過參究的過程，他的心粗得像大石頭一樣，根本沒有辦法體驗；想要進入初地，還早得很呢！還要等很久很久，這些開示對他幾乎完全無用。對於真正悟得本心的同修們，這件事情卻很重要，是切身的問題。這樣開示以後，大家就可知道從破參第七住如何進入初地？但是這個過程之中要經過初迴向位，初迴向位菩薩要做的事就是破邪顯正——救眾生離我見；這些長遠應作的事，你有沒有做？你是不是和那些誹謗正法、抵制正法的人和稀泥呢？若是，那你六迴向位都過不了，更不用說初地了。

爲了正法久住，肯喪身捨命，下定決心摧邪顯正，才有可能在三賢位中獲得佛的加持，而讓你漸漸圓滿大乘照明三昧，進入初地，不然是不可能的。一個人從來不肯爲了義

佛法用心護持，來到這裡要我幫他悟，我也不可能幫他悟。如果他對了義正法有很大的貢獻，雖然他不求悟，我也要幫他悟——他是佛法的大護法呀！這是很重要的事情。從佛來講就是這樣：這個人一天到晚這樣懷疑正法、破壞正法，佛怎麼可能去加持他圓成大乘照明三昧呢？莫說大乘照明三昧，欲求初迴向位摧邪顯正的智慧都不可能的。但是要成爲初地菩薩，並不是只具備前面所說的增上慧學就能完成，還有兩件事要做：第一件事是修伏性障令永不起如阿羅漢，或者修除它；第二件事是於佛前胡跪，發十無盡願——盡未來際不捨十大願。加上《楞伽經》的增上慧學如實證驗，證得道種智，發起法眼，能辨諸方大師墮處，才算是初地菩薩。

進入初地後要怎麼修行？你把《成唯識論》《驗證通達之

後，要怎麼修行？初地專修布施，到最後乃至內財都施；如果你沒有這樣的決心，不要向人說「我是初地菩薩！」以免成爲大妄語人。以上是告訴諸位：「什麼是七住？什麼是初地？」可是你對任何人都不可說「我是初地」，對不起！我沒有跟你印證；你如果對人自稱初地，以在家身受人供養禮拜，你就不是初地菩薩，這些道理要讓大家瞭解。

因爲所謂的證果，是要你知道十地的次第，讓你去瞭解悟後修道的次第，不是讓你去執著：「我是第幾地？什麼果位？第幾住？第幾行？第幾迴向？」不必去執著它！你去執著它，就不是證果了。因爲佛法的證果，只是解脫正受及智慧正受，裡面什麼境界都沒有，也不會頒發證書給你。證果是沒有所得，唯是自心所現般若慧與解脫執著而已；有所得

就不能出離三界了，有所得就不是大乘般若智慧了；有所得及有執著，就不是人無我與法無我了。以上是藉他人來函挑戰的因緣，順便開示證悟者如何由明心七住位轉進初地之法門，希望對大家的道業有幫助，也希望大家努力修除末那識的人我法我的執著慣性，漸漸發起聖性，遠離異生性，向初地邁進。接下來仍舊回到《成唯識論》的課程……（本書根

據一九九八年七月十四日開示錄音帶整理潤飾而成。）

《明心與初地》續講：

由一封函件引發的緣起，所以會有這篇「續講」從第五刷起增印於本書中：

傳勝師兄：阿彌陀佛！感謝您給我這個機會，能夠校對整理平實導師的《大乘起信論講記》文稿，有幾點問題向您說明，並報告進度：

一、……（略）二、……（略）三、……（略）四、……（略）

五、對於平實導師上課前的開示（與論文沒有直接關係，但卻是很重要殊勝的開示），保留在原位置，再請平實導師定奪該放在哪兒。

敬祝

道業精進、同登蓮邦

阿彌陀佛！

末學 白志偉 合十

西元二〇〇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茲將「很重要、殊勝的開示」題爲《明心與初地續講》附載於此： 34

搬到新講堂以來，我沒有依照舊講堂的例子講過精神講話，今天應該講一講，希望大家改正一些觀念，也讓大家瞭解說：「明心了，那還是習種性位！」這應該讓大家瞭解，不要說某某人明心了以後還會怎麼樣：怎麼樣：，所以你就起了煩惱：「嗯！這個法可能有問題！」

所以，今天要跟諸位講「菩薩三賢位的修證」。三賢位的修證內涵，可以說是近百年來全球佛教的學佛人修證上的盲點和瓶頸，所以我們今天要跟大家講一講：三賢位菩薩的修證，到底應該做些什麼才能進入初地？但是在講這個三賢位的修證法義之前，先要講一個故事、一個寓言；我從來不講故事和寓言，但是今天卻要講個寓言：

佛陀住世時，每到下午 祂講經說法完畢的時候，已到黃昏，就有一個漂亮的女人故意在眾目睽睽之下走進 佛陀的精舍裡面去；到明天早上，人家要來聽 佛說法的時候，她就從精舍裡走出門去，然後她的肚子就一天一天漸漸的大了起來。最後她就對眾人說：「我這肚子裡的孩子是佛跟我的。」請問你們信不信？（大眾回答：不信！）當然不信啊！

因爲有究竟佛證量的人，怎有可能作出這種事來？可是有的人就會信，因爲佛在世的時候，也不是每一個人都很崇仰祂，到晚年以及入滅了以後，才被大眾共同追認爲很尊貴的。當那個女人在那邊誣賴佛的時候，佛都默然，不作辯解；玉皇上帝——也就是釋提桓因——看不過去了，就化爲一隻老鼠，跑進她裙子裡面去把那繩子咬斷，結果是一個木盆掉下來，大肚子就消失了，這個誣賴謊言就破掉了。

最近有些人假借賴師兄的名義在謠傳我的壞事；請問賴水泉師兄不在現場？（有人回答：今天沒有來。）沒有來啊？有人謠傳時這樣說：「賴師兄親自跟我講：『蕭老師跟我訂了三十五個吸頂式的喇叭，結果卻反悔而不跟我點交那些喇叭，害我積欠了一、二十萬元的喇叭款項，不知道該怎麼處

理。」我想這件事應該是以訛傳訛而傳錯了，我不相信賴師兄會這麼講；因為我當初有跟他說過：「這種喇叭很重，我們這個天花板很軟，恐怕不能支撐住，還要加上方木，不然一定會掉下來砸到人。」所以我當場有跟他說：「我們不要再用這個東西，還要再研究；如果需要的話，我還要到講堂去算一算、量一量，大概需要多少個，確定了數目以後再請你去買。」我有這麼清楚的交代過，後來也沒有確定要用，我也一直沒跟他確定數目，也沒有交代他去買；而且這個講堂地方不很大，天花板不是很寬廣，裝上三十五個喇叭也很不好看。

後來蔡鴻祺師兄說：「我們新講堂有沒有打算裝置什麼樣的音響器材？」他就給了我建議，那就是諸位現在所看到

的那兩個黑色喇叭箱，那是他所建議的。所以我一直沒有向賴師兄下訂單，也沒有跟他確定數目，我不曉得這些傳聞的三十五個喇叭的數目是從那裡來的？諸位想想看：這三十五個裝上去，我們才這麼大的空間裝上三十五個吸頂式喇叭，會成爲什麼樣子？所以我不相信賴師兄會這麼說，因爲他很清楚知道我並沒有確定要用那種喇叭，也還沒有跟他確定數目；既沒有確定數目，他要怎麼去叫貨呢？所以一定不是他已經叫貨了，一定是學員私下傳來傳去傳錯了。

就像一個西洋寓言說：「某甲早晨看見一隻雞無緣無故掉了一隻毛，說給某乙聽；某乙轉說給別人時就變成掉了二、三根毛，輾轉傳到最後時，變成『某甲早晨看見一隻雞全身的毛都掉光了』。」我想應該是這樣子傳來傳去而傳錯

了，不是真的有這種事情，我不信賴水泉師兄會說出那樣的話來，因為我既沒跟他訂貨，也沒有給他貨品的數目，他怎可能會去跟廠商訂貨而積壓貨款呢！今天我能說出這些妙法，不是當代任何人所能宣說的；有這種證量的人，會作出那種事情嗎？但是有的人就是沒智慧，就會相信，就好像愚人相信 佛陀會跟一個來歷不明的女人發生肉體關係一樣的沒智慧。

同時也要順便跟諸位說明一下：石城的禪三道場並不是我們同修會的道場，我們是向賴水泉師兄借用的；雖然他說過要捐給同修會，但實際上我們不可能接受，因為他的經濟狀況不好（還在向人租房子住）；另一方面我們也不想平白無故的接受他的捐贈；而且事實上也不可能完成捐贈，因為土地

和房屋的產權都還沒有解決，根本就無從捐贈。但是諸位如果跟他贊助，我從來沒有反對過；就像你們護持所有的三寶一樣，我一直都沒有反對過。我只說你們要護持正法，但沒有說「哪個地方你們都不要去護持」這樣的話。三寶是一體的，你們去護持，我也是隨喜，我也是一樣多多少少會護持的，所以我也會護持他；只是當他後來知道是我護持的錢，他不敢收，只是這樣而已。

但是我要聲明的是：「你護持他的道場，那是你跟他之間的事情，和我們本會無關。」就像你去護持外面各大山頭時都和本會無關一樣。這個意思就是說，有智慧的人要有慧力去判斷，人家所說的話是真、是假？你要有慧力去判斷。佛修證到成佛了，會去跟一個女人同居生孩子嗎？修證到我

這個階段的人，會是跟人家訂貨而不認帳的人嗎？你自己要有智慧去判斷，如果你自己沒有智慧去判斷，而被人家所轉，又退出會外去了，那你就是進入寶山又空手出去了，這是學佛的人所應該有的智慧，否則就會障礙自己的道業；障礙了自己的道業，連明心的無生忍智都保不住，那就別說三賢位的進修圓滿了。

接下來我們要講三賢位的修行，應當如何圓成進入初地的功德？「進入初地」這幾個字絕不是說著好聽的，必須要有一些基本的功德，不可能憑空就完成。我們會舉出一些現成的例子來說明三賢位的修行，因為這一些是我們會裡近來發生的現成例子，也跟大家的佛道次第觀念息息相關。

三賢位是指十住、十行、十迴向位，其中的十住位又叫作「十發趣」；十發趣，意思就是說有十個層次讓你發起那個心：趣向佛菩提道，以及趣向大乘的解脫道；這叫做十種發趣，也就是十住心。那十住位的修行是從初住位的「布施」到十住位的「見性」，這都是習種性的人。初住位是修布施，你們沒有辦法做法施，那你就做財物的布施；二住位嚴持戒法，……乃至六住位熏習般若；那你破參的時候就進入了七住位，七住位之後得要繼續修學，鍛鍊功夫，準備眼見佛性；後來你眼見佛性了，就進入第十住位，就是《大般涅槃經》中佛所說的「十住菩薩眼見佛性」，但是從初住位到十住位都還是習種性人。

習種性有兩個意思：一個是說他的習性還很重，因為他

還沒有進入修道位，所以凡夫的習性還很重。因此禪三明心回來的人，他本身原來習性很重的人，現在仍然還會習性重，這是正常的；見性回來的人，當他的禪悅期間過了以後，習性還是會有一部份又恢復了，這也是正常的，因為都還是習種性的菩薩嘛！習種性的第二個部分就是說，他還要熏習很多的法，也就是還得要熏習很多的相見道位所應修的般若別相智，以及熏習入地所必須有的道種智，還要熏習很多的法義，所以也叫做習種性。

這是從初住位到十住位來說的，叫做十發趣；你們來同修會學法得法以後，應當要這樣觀察：觀察自己在悟前是否為習種性人？也要在悟後去觀察自己：是否還在習種性裡面？你也要去觀察其他的人：他悟了以後是不是也還在習

種性中？還沒有證悟以前，當然還在習種性中；悟了以後入習種性，還沒有離開習種性，這也是正常的事。你也應該普遍、週遍觀察，從同修們到義工菩薩、助教、親教師、乃至觀察我，都應該加以觀察。這就是說你要有智慧去觀察：什麼人是習種性人？什麼人離開習種性而進入性種性了？

但是一般人不瞭解，就說：「開悟了，當然就是聖人嘛！」這是從外道的境界上來講：明心的人就是聖人。從一般佛門中的凡夫來講，明心的人也當然是聖人；但是在大乘別教裡面來說，明心以後仍然還是凡夫，叫做「內凡位中的賢人」，還不是聖人，因為仍只是三賢位的賢人，還沒有進到初地聖位。如果這樣觀察之後，你有了這個正知見，然後你看見某一些人證悟了以後，乃至當起親教師的職務，甚至也許未來

當導師了，還有很多深重的習性在的時候，你也不要起煩惱而障礙了自己的道業，因為這就是習種性人。這是你們應該建立的第一個知見，你應該去觀察你的導師、親教師還有沒有深重的眾生習性？如果悟後還在習種性位裡面，那就表示說這個人悟後沒有進步，但並不是法有錯誤而使他這樣。法有沒有錯誤？引據三乘經典來印證，自己就可以很清楚了。我們要說的是：證悟了也只是發起見地的菩薩，他的般若見地還沒有通達，離通達位的初地還遠著；解脫果上的證量也還沒有到達薄地（二果）、離地（三果）的境界；道種智也還沒有發起，所以還在習種性位，要到通達位的初地境界，還有一段很長的過程要修。

接下來講十行位。十行位又叫做「十長養」。十長養是

佛所建立的十個層次，要讓你去長養菩薩應該有的聖性；不是長養凡夫性，是長養聖性，要讓你具足菩薩性。這個十行位所要做的，就是努力去發起聖性；發起聖性最主要的部分就是把我執加以降伏，把習種性位的那一些習性加以消除，這個叫做長養聖性。在長養聖性裡面有一些事情得要注意：

第一、必須要直心，不怕得罪人。譬如說我們破邪顯正——這個破邪顯正非常重要，以往我們在印度南方跟天竺密宗想要和平共存，結果和平共存不了，我們的正見還是被人家和平的淹沒了；後來在中國西藏，我們也敵不過藏民的業力，還是被邪見的勢力給消滅了；當年在漢地又沒辦法弘傳了義法，因為清朝、明末、元朝這一些所謂的國師以及皇帝，大部分都屬於密宗的信仰者，所以我們也沒有辦法在漢地傳

法，只好投生到西藏去，希望能從根本上解決佛教法義弘傳的問題，但還是被黃教達賴五世假借薩加與達布的手，把我們滅掉了。有過這些經歷，今天我們還要再跟他們和平共存嗎？當然不行！我們這一世也經歷過七、八年的時間想要和他們和平共存而不可得，因為人家派人來破壞我們正法。既然和平共存不可得，那我們就開始摧邪顯正；但是摧邪顯正的過程中，我們在初期也都不指名道姓，可是這種很婉轉的作法完全沒有作用，所以我們不得不從去年開始指名道姓的破邪顯正。

這個摧邪顯正，羅老師（編案：後來宣稱要去大陸與其夫共住而離開同修會）當時並不認同指名道姓的破邪顯正，她不認同！我聽說○○法師妳也不認同，不是嗎？然而這一些事情

是非常重要的，因為我們不摧邪顯正的話，人家就會故意歪曲事實而說我們是異端、外道，逼使世尊的了義正法無法弘傳。如果我們的法義跟他們一樣所以不摧邪顯正，我們也是會被人家的勢力淹滅掉，所以進退都難！今天，我們的法義既然正確，而他們的法義則是完全違背佛的教法，他們當然不可能認同我們，也絕無可能容忍我們繼續弘傳與他們不同的證悟法門，所以是不能被包容的，所以我們必須把事實列舉出來；如果不列舉出來，那正法將不能安全的、長遠的繼續流傳。

在最早期，我跟同修們說：「破邪顯正的事情我來做，你們做好人就好了。」但是在這三、四年來，我要求我們的親教師們一定要跟著破邪顯正；因為如果不破邪顯正，那問

題就出來了，所以破邪顯正非常重要！不能怕得罪人，妳如果怕得罪人，想要跟人家和稀泥，這樣就表示妳還在人情上面用心，不是在世尊的法上用心，這樣是不可以的，這不是直心的人。譬如有人這麼說：「某某法師、某某大師、某某居士悟錯了，平實導師講過了就好，我們就不要再講了。」不許別人說出來，這樣對不對？不對欸！因為真正的法和錯誤的法，他的分際差別必須要讓眾生普遍的瞭解；因為眾生沒有慧眼，他們怎麼可能知道？當然會被誤導而走入歧路；所以正法邪法的分際，應當要繼續說，大家都應該講！如果有因緣就應該要破，不可以打馬虎眼；不可以說他們是我的師父，或他們跟我有緣，我就不去破他；大家應該盡量去救拔那些被誤導的眾生，你們已經離開了大師們的邪見、我見深坑，眾生們卻還沒有離開啊！你們要救拔他們嘛！

另外，不能怕得罪人，羅老師妳那個禪三學員的選拔錄取，那是妳的職責，妳不能拉助教來參與，助教沒有權利參與這個事情；我們向來沒有這個例子，這是由各親教師來選拔的。學生如果因為沒有被妳錄取，他就不高興，那是他個人的事；他不高興的話就正好淘汰掉，不要怕得罪哪一個學生；如果說沒錄取就不高興，那這個人正好淘汰，不是我們要度的人。有很多人到第四次報名才被錄取，那麼多人報名，一次只有五十個名額，哪有可能統統中獎呢？不可能嘛！所以請大家注意：「一定要用直心行事」，該怎麼辦就怎麼辦。既然會裡訂下那個規矩，我們就照規矩來做，不要有違背規矩的事，如果怕得罪人，老想當好人，這樣就不對了。

在摧邪顯正上面怕得罪人，就是因為有我見、我執，落

在「我」與「我所」上面；落在「我、我所」上面，就沒有辦法摧邪顯正了。佛教界大家都想要當濫好人，當濫好人我也會啊！可是當好人對眾生有什麼利益呢？對佛教的未來又有什麼利益呢？都沒有！所以，爲了眾生的法益，爲了佛教全體的利益，不要怕得罪人。譬如有人說：「蕭平實利用法師做法會，蕭老師是個居士，做法會不應該跟寺院一樣。」這樣講對嗎？這種心態是不正確的。我們應該說，做法會是看你怎麼做？也要看這個法會做下來的結果是如何？

也不能夠說：「你們居士做法會，把寺院的信徒搶走了。」我們去年做三時繫念的時候，讓妳○○法師很辛苦，但是我有事先聲明：「我們做法會不收錢，法會的對象也是會內學員。」我們並不核對參加的人有沒有繳錢，只要報名了，就

列入超度的名單中；所以有些人可能並沒有護持過一毛錢，我們照樣爲他們的祖先平等的辦超度。你們如果護持道場，那是你護持道場的功德，把那個功德去迴向給你的祖先，而不是拿錢來買我們作這個法會給他；我們超度他，但是他的功德不足，你們幫祖先做護持正法的事情，因爲護持正法的功德大呀！所以把這個護法的大功德迴向給他。但這是兩回事，所以我們不是做法會在收錢，這個要請大家瞭解。

那麼有人說：「蕭平實是個居士，所以他不應該辦法會。」但是你要探究蕭平實這個居士是勝義僧還是凡夫人？你也得心裡有個底。雖然我從來不以勝義僧自居，我都說我只是個凡夫；你們跟我禮拜，我也趕快跟你禮拜；我也不跟人家收紅包、金銀珠寶的，但是要瞭解的是：凡夫僧雖然披著僧

服，做法會或者收供養（以前中部不是有一位大法師捨壽以後留下七億財產，徒眾們在那裡爭嗎？）但是我們同修會不同；我們是涓滴歸公，平常和法會所有的護持款全部都在正法上面，都列在我們財務組的很詳細的帳目下；我既不管帳、也不管錢、不經手錢財，所有的善款都用在利益眾生身上，都用在延續佛法慧命上面，沒有一分一毫是落在私人口袋去的；包括我獨自出錢開的出版社，我也是只有付出、沒有領過薪水，也不收取著作權費，我完全是做義工的，所以出版社的盈餘都沒有落到私人的口袋去，全部捐給同修會，都用在眾生和弘揚正法上面；像這樣的同修會和出版社，收了錢會有什麼問題呢？

如果會裡開悟了的法師有機會為同修會主持法事，應該

高興才對。如果來到這裡，不要說見性，光明心就好了；這個明心，三千萬美金來跟我買明心，我都不賣！三千萬跟明心這兩個，如果只能選一個，我選明心，我不選美金三千萬。就算爲同修會主持法會主持到死，也不能回報我幫妳明心的功德。因爲這個明心就能讓妳永不入三惡道，如果很精進修除性障，一生可以證阿羅漢果；如果妳有四禪八定的功夫，只要一個明心，當下妳就可以成爲俱解脫大阿羅漢；這樣的功德，難道不夠大嗎？難道抵不過妳爲同修會主持一世的超度法會嗎？所以說這個事情要讓大家瞭解，一定要把自己的「我」這個中心的觀念消除掉，不然無法發起聖性，就永遠進不了初地。十行位所要做的事情就是長養聖性，長養聖性的工作就是永伏性障如阿羅漢；這個聖性發起以後，你才有資格進入十迴向位，所以十行位又叫做十長養——長養菩薩

性。

那麼○○妳法師打電話跟我同修抗議（平實導師面對○○法師說：）聽說妳的口氣很強硬，又說不認同我們處理許老師的事情。但我們並沒有處理過許老師的什麼事情啊！（○○法師說話辯解，但錄音帶中聽不清楚）許老師並沒有什麼事情讓我們去處理過他，所以妳不應該編造這種話。妳又說妳不認同我們處理羅老師的事情（○○法師仍然說話辯解，但仍聽不清楚），但是我們同修會有定了規矩，我們的親教師規則貼在佈告欄上，台中也貼，這邊也貼。我個人去帶台中的禪淨雙修班的時候，那我當時就成爲親教師的身分，我也遵守那個規矩，我沒有犯過一次規。我現在在羅老師的面前告訴妳：羅老師嚴重違犯親教師的規矩有很多次了，不是一次、兩

次。我們最近開過兩次親教師會議，都是爲了羅老師的事情。第一次是許理事長交代要開的，第二次倒是羅老師她自己主動要開的。但是在開會過程當中（我也已經把開會過程的錄音帶給妳聽過了，因爲妳準備要做台中講堂的親教師了），我在開會的過程中，都沒有提到誰犯過錯，因此很多人不曉得我在講什麼，我說：「如果有人說什麼事情，那麼這樣是不對的。如果有人說是哪一件事情如何、如何，這樣是不對的，爲了什麼原因而說他不對。」我都用「如果有人」，我並沒有指名道姓的提到羅老師，所以很多人到會議結束，都還不知道我在講誰，這樣子婉轉的勸說，妳仍然說我們這樣處理不圓融（○○法師又插話，但聽不清楚；大意似乎是說羅老師是這樣告訴她的）不是因爲她告訴妳很多，而是因爲妳這幾天對別人提出的看法與事實不符，所以我今天講這些話。至於羅老師跟

妳講的那些話，也是因為妳提起了，所以她才會跟妳說。

所以，這個就是說，正法團體要維持正常的運作，它必須有一定的規矩；如果不訂這個規矩，一人一把號，各吹各的調，那同修會就亂七八糟了，還能弘法嗎？不如解散了，各人自己去弘法好了，不需要同修會存在了。所以這個請大家要注意。如果說這樣的規矩定下來，妳們少數人不能認同而想要廢掉的話，那等於說要讓大家自由發展，可是這樣同修會就亂掉了。每一個寺院都有很嚴格的規矩，我們同修會一成立就定了那個親教師的規則，不是後來或今天才定的；成立規矩的時候，現在的有些親教師都還沒當親教師，羅老師那時候也還沒有當親教師，這是同修會一成立就確定了，不是為她而訂定的。

這個規矩不能打破，連我自己去台中上課，我都戰戰兢兢的遵守那個規矩。就像有一位吳師兄，小參室中要跟我談明心內容的事，我也推掉，我說：「我如果跟你談這個，我就違背了規矩。」我都戰戰兢兢的遵守，所有人都要遵守這個規矩；如果你要打破這個規矩，那你就落在「我」上面了，就是我執都沒有努力去斷的人。爲了正法的弘傳，還要請大家多忍耐，因爲如果一個團體沒有一個規矩去做的話，一定會亂；亂了的話，人家不必來合攻我們，我們自己就先亂掉，就結束了，正法也就到這一代結束就算了，不必再延續了。不肯遵守規矩的原因，就是「我」的觀念還太強；這個要很注意，你們見性以後要完成十行位的修行，就是要把「我」壓到最低，「我」如果不能壓到最低，你就沒辦法發起聖性，就不能具足性種性，也就是說：菩薩性不具足。那就無法進

入初地了。

所以我們挑選親教師，不是挑選能言善道的，我們是挑選心性調柔的，能夠爲人師範的；因爲眾生不瞭解，會這樣想：「唉呀！悟了脾氣還那麼大？悟了還會貪？」這樣的話，就會害眾生斷了慧命，這樣是不應該的。

關於收回錄音帶的事，這是我的主意；當初，包括許理事長要借這個錄音帶，我都沒有答應。當時是張雪清師姐在桃園代講菩薩道的教材，她客氣的說她不太會講，所以想要借聽一下。我同修說：「好！」就私下借給她，可是她的心腸很好，一想就想到：「那要不要拷貝一份借給○○法師聽？她快要當親教師了。」我同修當然說：「好啊！」但後來發

覺這樣不好，既然許理事長連借都沒有借成，那怎麼又可以這樣借出去？所以她跟我討論，我說：「那就收回。」所以是我開口說要收回的。但是妳不可以因為這樣就不高興說：「那這樣我就念退！我就行退！」不能這麼說。妳想要出來當親教師度眾說法，得要有自己的見地，並不是把我的錄音帶謄作文字而一字不易的照念；要有妳自己的見地：把我講的法吸收了，然後從妳的自心流露出來；我說《大乘起信論》60時不是這樣從自心中講出來的嗎？我講《成唯識論》不也是這樣講出來的嗎？我講《成唯識論》也還是直接拿著論講的，我講《楞伽經》的時候也是拿著經本講的，都沒有打稿的，也不是一面參考註解一面講的；講經時應該是這樣。

那麼妳如果念退與行退，那也是正常的，爲什麼呢？因

爲七地以前都還有念退嘛！所以我對妳並不擔心。如果妳念退了，我也不擔心；因爲妳還沒有到七地，念退是正常的嘛！如果說妳因此而行退了，我也不擔心，因爲還沒有到初地，都會有行退，入了初地以後才沒有行退。如果說妳會位退，那我不信！因爲妳一定不會退，一定不肯回到凡夫常見的邪見中，所以這個念退、行退、位退的道理，也要讓大家瞭解。

還有就是最近有許多的傳聞，這一些傳聞，羅老師妳要多用一點心，要跟妳那一些學員講一下：「來到同修會學法，有好處、有壞處，好處是你可能二、三年就明心、就見性；壞處是如果一旦造了誹謗賢聖的業，捨報的時候，你就吃不兜著走。」我今天話講得很重，因爲這是事實，以免有人誤犯了就吃大虧了。所以遇到了義究竟正法時有好、有壞，

但是在好與壞之間，完全在於個人，無關善知識，也無關正法；如果能夠謹慎口業，就不會有這些現象，所以這方面要請羅老師多注意一下，好好的教導學員。

能夠這樣去做，才能夠把凡夫性消除掉，才能夠發起聖性，不然妳沒辦法發起聖性的。想要超越十住位，想要長養妳的聖性而具足性種性，就必須要修除這些錯誤的觀念和習性，除掉以後才能夠圓成十行位的修證。這個時候是真正的無私心、無我心，這才能夠稱之為發起聖性，才能夠說現在是性種性位的菩薩，具足了菩薩性，是十行位圓滿。

如果有人不認同我們執行親教師的規矩，說要讓我放手不管，讓所有的親教師各自為政，說這樣才叫圓融的話，這

樣子其實是不圓融的，因為我們同修會不必多久就會壞掉了，了義正法就無法再傳了；所以一定要有規矩才能成方圓，因此請大家注意一下。不能認同親教師規矩的人，就是對自我的執著還沒有好好的加以降伏，還落在見取見的鬥爭為性的惡劣習性中，所以想要自己隨意任性而為，那當然無法發起菩薩性，當然無法圓成十行位的修證。這就是說十行位最主要的修行就是在長養聖性，把自己的那一些習性給修除掉，讓那些習性不會再現行，才算是十行位性種性的修證圓成；因為你想要入初地，而初地是一切煩惱障都不現行；煩惱障現前是地前的事，地後就是開始漸除習氣種子。所以才說初地菩薩永伏性障如阿羅漢，所以初地滿心是可以取證慧解脫的，只是他故意不去斷盡思惑而已，這樣才叫作初地的入地心菩薩。這一些不好的習性除掉了以後，進入性種性

位修行，圓滿了以後，接下來才能進入十迴向位。

可是十迴向位又有問題，十迴向位又叫做「十金剛」，爲什麼叫做十金剛？因爲十迴向位的一切行，統統都是金剛行。單說初迴向位就夠了，你將來能不能進入初地？就看初迴向位的行爲就夠了；初迴向位的行門得到的話，下去九個迴向位就能做得到。初迴向位叫做「救護一切眾生離眾生相迴向」，你所有的身、口、意行，統統是爲了救護眾生：使你所救的眾生可以離開眾生相。那麼眾生相是什麼？眾生相就是五蘊相，就是我相——「以五蘊爲我，以覺知心爲我，以十八界爲我」，這就是眾生相。眾生相就是《般若經》所講的四相：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都是從我見相而生。可是眾生長夜無明，他們不能瞭解什麼叫做眾生相，

所以我們應當要讓眾生瞭解；特別是已經在修學佛法的人，要讓他們瞭解「我相、眾生相是輪迴的根本」，他們瞭解以後才能離開眾生相。可是你想要救護一切眾生離開眾生相，在諸家大師都說意識離念靈知就是真如的時候，都在引導眾生落入眾生相中的時候，都不肯改變我見邪說的時候，你還能當濫好人嗎？當不了的！除非你不想救護眾生離開眾生相，否則你一定要破邪顯正。

早期人家問我說：「月溪法師的法好不好？」我說好！「他的書可不可以讀？」我說可以！不管問誰，我都說好，都說可以。結果人家說：「你承認我們的法是對的，但是你的法跟我們不同，那就是你的法不對！」所以就派人來把我們最早期的兩位老師轉掉了，就是這樣，沒有辦法和平共存

的啦！既然這樣，我們就不指名道姓來辨正法義，所以出版了《護法集》；但是我在《護法集》書中也沒寫到月溪法師的名號，都是說：「某師云，某師云。」內行的人當然會知道說這是在講月溪法師的錯誤，後來傳來傳去大家都知道那是講月溪法師，但我們也沒有指名道姓（編案：直到五、六年後改版時，才在附錄參考書目的書名上面，加以月溪法師的名號）。但是這樣下來五、六年了，有沒有結果？沒有！甚至於我們有人悟了以後還去大陸找元音老人灌頂呢！元音老人是個常見外道，因為落在意識心中，以離念靈知的意識境界作為證得真如的境界，連明心都沒有；那你明心了的人還去找凡夫幫你灌頂，這麼顛倒！這就是見地沒有發揮出來，還沒有明心者所應有的功德，還沒有離開眾生相；所以說我們一定要很明顯的破邪顯正，我們破了我見與常見以後，才有辦法

把眾生從眾生相裡面拉出來，讓眾生離開眾生相，這是初迴向位的菩薩所必須要作的正事；所以說，你們心裡想要進入初地的位階，就不能再當濫好人了，就不可以再把佛法拿來賣人情了。

既然你想要進入初地，就必須經過初迴向位；想要進入初迴向位，你就一定要跟著我走過的路來走；我已經在前面大刀闊斧的砍得差不多了，你跟著拿小刀稍微砍幾下也可以；你現在不必那麼辛苦了，因為我打前鋒打過了。如果你想證得初地的功德，就先要作好初迴向位該作的金剛行，那就不用怕得罪人；能夠不留情面的去破邪顯正、救護眾生，這樣才叫作金剛行。可是能夠有這種金剛心的人畢竟還是不多，一直想要將佛法做人情，那是婦人之仁。譬如說你看見

某甲做某一件事情，已經預見他會做錯了，也預見捨報後的果報了，你就應該趕快跟他講！不然他的後果未來會出現。可是你心裡面想：「我要是跟他講了，他心裡會很痛苦，所以不要講。」結果讓他以後受到更大、更長久的痛苦，這叫做婦人之仁。

（平實導師轉向女眾說）我相信妳們這些女人不會，來到這裡安得下心來的女人都不算婦人，都有大丈夫之志，但是必須要看清這個事實。不要因為怕那些名師難堪，就不說他們誤導眾生的法有錯；你不說，他永遠會以為他真的開悟了，他就永遠落入大妄語業裡面；那他就不懂得要懺悔，那捨報時節到了該怎麼辦？你要為他們想一想啊！譬如印順導師把七識、八識否定掉，說阿含沒有講七、八識；我在這些書

裡面把他指明：阿含有講，是他讀不懂。那這樣，他未來就有機會求證真相；求證過了，證實自己講錯了，就有機會懺悔謗法的重罪啊！要不然，他到捨報的時候都會覺得：「我沒有錯」，就不會改正與懺悔，等到捨報的時候就來不及了；所以我們應該要救他們，為他們設想啊！所以應當有金剛心，千萬不要有婦人之仁。

另外，明知道那些廣大佛子跟著名師們走錯路了，甚至共犯大妄語業，而我們不摧邪顯正，那就叫做無慈與無悲。只因為那一個名師跟妳有交情，妳就寧願讓那些廣大的眾生跟著名師走上錯路，這樣不能叫做慈悲。如果妳不知道這個事實，那還情有可原；妳知道了，而且和這個名師有緣，就應該救他；他誤導眾生，害那麼多眾生走錯路，妳也應該要

救那一些眾生嘛！應該這樣才對！這就是說十迴向位中的第一個初迴向位之所應行，也就是救護眾生離開眾生相，也就是破邪顯正而使他們能斷除我見；如果初迴向位的吃力不討好的工作你做得下去，二迴向、三迴向的菩薩行就都不是難事了，都可以一步一步的去把它完成。因為你的金剛心已經生起來了，當你的金剛心生起來的時候，你才能夠一步一步的邁向十迴向滿心位。第十迴向完成的時候，你的道種性就完成了；道種性完成了，只要具足初地所應有的道種智，再發起十無盡願，就可以進入初地了；如果這一些都做不到，那你是永遠都無法進入初地的。

心性怯懦、有我、有私心，你就沒有辦法完成這個金剛心；因為金剛心是無所畏懼的，而你心裡面有所畏懼：「我

跟著蕭平實學法、護法，哪一天人家拿刀子來砍，不小心把我砍著了怎麼辦？」那就不是金剛心。得到這個法，光是永不入三惡道的功德就夠你瞧的了；所以該捨命時就捨命，爲佛法還是該做，這樣才叫做金剛心。如果對比自己有勢力的名師有所畏懼，不敢出來摧邪顯正；這樣的人，表示他會對住於同一個層次中的人，以及對下一層次中的眾生起慢，因爲恐懼和慢是一體的兩面。都是因爲有「我」的存在、「我」的執著在，就一定會有慢，有慢就一定會有恐懼。

當初我寫《護法集》正要出版的時候，很多人勸我不要出版，怕我被暗殺，但我還是決定出版。剛出版一個禮拜，剛好桃園縣的劉邦友縣長全家被滅門，所以有許多人幫我擔心，我說：「是福不是禍，是禍躲不過。如果因此而捨命，

也跟西天的提婆菩薩一樣，佛教史上也記一筆；雖然名已經跟我無關，但是未來世的功德不可限量。」所以決定照原計劃出版。第一版送完了，第二版立刻再印，我就這樣決定；如果我們當時沒有這樣走下來，月溪法師的邪法還會繼續廣大的流傳，還會繼續對抗我們所弘揚的正法，今天世尊的了義正法根本就沒有立足之地。

你們看現在講唯識如來藏的人不是多起來了嗎？爲什麼呢？就是因爲我們在前頭把路開出來了；在這之前，大家都跟著印順法師否定第八識、否定第七識，沒有人敢公開的宣稱第七、八識是實有法；但是這兩年不是開始有人在宣講了嗎？這就是正面的現象，包括昭慧法師現在也承認有第八識了，他在報上登了一篇文章承認有阿陀那識，她以前接受

印順法師的思想是不承認有如來藏的啊！這就是一個進步，一個好現象，這個就是我們所要做的（編案：這是公元二千年時講的。但是昭慧法師後來又回歸印順法師的藏密應成派中觀邪見而又否定如來藏的實有了）。

有金剛心的人才能真懺悔，沒有金剛心的懺悔，只是嘴巴講的，不算數！因為有金剛心的時候，這個人是無所畏懼的；面子一斤值不了三毛錢，他根本不罣礙面子。我從來不管我的面子，如果人家說我哪一句話講錯，我說：「這樣喔！我道歉！」我當場就道歉、改正。我一道歉、改正，事情就過去了嘛！不應該老是覆藏，應該要有這樣的心性，勇於認錯及改正，不然你的金剛心就永遠培養不起來。這十住、十行、十迴向的行門大略說過了，現在要做幾個結論：

第一個結論：有人在傳言說同修會出了大事，快要倒了。告訴你們：沒有大事！在所有的道場裡面，會有大事才是正常的，因為都是凡夫；即使是佛陀在世時那麼多的阿羅漢，只要有幾個凡夫在，就一定會有很多的大事情，所以有大事才是正常的；因為是正常的，所以就都是小事情，就沒有大事可說了。你們知道嗎？《大藏經》上面，律部比丘二百五十戒、比丘尼五百戒，是怎麼來的？你們知道嗎？佛一直都是因事制戒喔！換句話說，就是當時的僧團，比丘眾出了二百五十件大事，比丘尼眾出了五百件大事；每出一件大事，佛就制訂一個戒。佛世有那麼多的阿羅漢，但是那麼多的阿羅漢中，只要摻插了十分之一的凡夫，你就一直都會有的大事的啦！何況我們這裡，要找幾個阿羅漢？一個也沒有！所以我們同修會每隔一二年、三五年就有一件大事，這都是

正常的。沒有大事才是不正常的，沒有大事的話就表示會中人人都是阿羅漢了；假使真的這樣子，那麼我們所訂定的所有規則都可以撕掉了；大家都是阿羅漢了，還須要訂什麼規則？對不對？所以會裡有事才是正常的，永遠都沒有事，那就不正常了，那是異常：大家都是阿羅漢了。那就不是在娑婆世界中了。

就像早期有些人走了，他們說：「唉呀！郭理事長都死了，支撐的大象死了，同修會就要倒了，你們趕快走吧！」我告訴你：不會倒！我們度眾生，譬如說每一次一百人進來學法，留下五十個、走掉五十個；再一次開班又有一百人進來，再留下五十個、再走掉五十個；就這樣留下一半、走掉一半，我們就這樣成長——跌跌撞撞的成長。所以同修會永

遠都不會倒閉，永遠沒有什麼大事，一切大事都是小事：夢中的小事——夢中的大事再怎麼大，都是小事。世尊的正法能夠延續下去，同修會就不會倒，除非我們的法是錯誤的。只要我們的法是正確的，就一定不會倒。所以請那一些私下在傳言的人，以及聽到傳言很緊張的人：安啦！放心啦！

但是爲什麼會有人離去？你們要跟他探究，都是因爲我執以及私心。如果不是我執以及私心，無我無私的人，他絕不會走掉，會一直留下來的；最早期的張老師，到現在也都還在啊！好幾朝的元老了，怎麼不會也走掉？許老師不是也還在嗎！但是我在這裡要先說一句話：「落到私心上面的人，遲早都會走人的。現在雖然還沒有走，以後也一定會走。」我們同修會就是不允許有人起私心，包括我自己。我一直在

等待：有一個修證比我更高的人來的時候，我就退下來。我來當他的學生，請他來領導同修會。我一直在期待，現在還在期待，只是還沒有期待到。以前有人說：「某某老菩薩證量很高。」我請他來主持同修會，但是他不敢來；好在他沒有來，否則，他的邪見還是會被我當眾破斥的，那就更沒面子了。但是他的證量如果真的像所說的那樣高，我一定會是他的好學生，一定會永遠的服侍他到老死，一定會請他永遠的帶領同修會大眾。我對同修會永遠都沒有私心，我沒有在同修會得到一分一毫的好處，我的弘法工作是義工，買講堂時我也是跟大家一起出錢，並且會比大多數的人出得多；所以不能夠有私心，有私心的人，跟同修會這些主要的人員都沒有辦法合得來，也跟我合不來。

第二個結論：必須尊師重道。不要在背後說你們親教師的閒話，不要亂說話！這意思就是說，你們的親教師也不可以在背後亂說我的閒話，除非我真的作了什麼不好的事。就像我不管在什麼地方，我都不敢說釋迦牟尼佛的閒話，是一樣的道理。人家俗話說：飲水要拜水頭、吃果子要拜樹頭；飲水思源，學佛人正應當要這樣。我每天都念著釋迦牟尼佛，不敢把祂忘掉，何況敢說祂的閒話呢？譬如說有一個大家耳熟能詳的故事：有一個父親在做一個木碗，他兒子問爸爸：「你做這個幹什麼？」父親說：「你爺爺常常打破碗，所以我弄這個木碗給他。」他兒子說：「那爸爸你老了，我也做一個給你。」他才警覺：「我錯了。」如果你誹謗你的親教師，不管有根誹謗、無根誹謗，未來你的學生也會學你，那就一代罵一代，罵到後來，大家對正法就都沒有信心了，

正法就會斷滅了、滅絕了。

我個人一向都很隨和，但我隨和是有我的道理的，可是你們不要因為我太隨和了，你就隨便起來。我隨和是爲了要修除性障，所以人家想要怎麼樣，我都好，都沒意見。我出來弘法度眾十年，不曾跟人家講過一句大聲的話或重話，更不要說罵人，沒有過！但是如果有人什麼事情錯了，我會提出來講，可是絕對不惡口，心中也從來不生氣；我是這樣在做，所以我從來不以勝義僧或是什麼菩薩自居，我都不要！我都是當作自己很平凡。在家裡，有時孩子跟我大呼小叫的（編案：那時孩子還小），我也無所謂，所以我們家孩子當我是兄弟一般，我也當他兄弟一樣，我從來沒有拿出當父親的架子；從他初中二年級開始，我就這樣子作，他現在讀大學三

年級啦！

隨和，我是爲自己修行，但是你們要懂得攝取這樣的心態，以我這個心態作爲一個模範，諸位都可以學。我們挑選親教師，主要也是在調柔性上面著眼，不在能言善道上面。心調柔的人，才能成爲親教師；不夠調柔的，不能成爲親教師，因爲不能跟學員打成一片，也無法修除性障，所以這是我們挑選親教師的先決條件。照這樣的情形看來，以後挑選親教師，不但要挑調柔的，還要先弄一些逆境跟他磨一磨，每天找機會罵罵他，故意刁難一下，看他會不會起瞋？（大眾笑了起來）這個就是說菩薩行四攝六度，想要出來攝受眾生，一定要符合四攝法，不符合四攝法就沒有資格當菩薩，就無法如法的修習六度萬行；親教師出來弘法時就是要教你

們菩薩的道、成佛之道，親教師自己當然也要以這樣的行爲做表率，那就當然不可以有私心。

第三個結論：在佛法上面應該要以大是大非來處理會務、來處理法務。我是從整體佛教以及佛教的未來來著眼的（對我們同修會的未來前途，我也是這樣著眼的），不是只有從我們同修會的自身來著眼；很多人希望我們能做個《大乘起信論》的錄音帶來流通；以及我在台中上禪淨雙修班的錄音帶，希望作出來可以流通，但是這個不行。這個錄音帶如果流通出去，那我們這一些親教師就不必開班了；外面的人都把我的錄音帶拿去，每一個人都可以去開班了；拿錄音帶去放給人聽就可以了。妳說：「那個沒有人教，只有錄音帶呀！」人家只要回妳一句話就好了：「難道蕭平實講的錄音帶，還會

輸過你們親教師講的？」那妳○○法師半年後出來當親教師時還要混什麼呢？人家只要聽我的錄音帶就夠了，還需要來聽妳的說法嗎？所以這個錄音帶不能流通。將來就算能夠出借，也會只限親教師才能借，目前我們有這個計劃，將來可能選擇時機來作。《大乘起信論》也是一樣，可能會整理成書籍或發行錄音帶，利益眾生；所以我們要從整個佛教的立場來著眼，來處理事情。

有時候你們建議事情，是從你個人所看見的角度上來說的；但我一定從整體佛教、從佛教的遠景來著眼，我不會從我個人的立場來著眼。有人說：「這個反正是佛法嘛！佛法本來就是要給眾生的啊！有什麼不能傳、不能公開的？」就是有！如果說「這個明心見性本來就是要給眾生的，那就直

接明講好了」，可是佛爲什麼不明講呢？不但不肯明講，還交代說：「如果不是佛弟子，就不許跟他宣講。如果是佛弟子來求這個法，而不是很殷勤懇切的話，你也不可以跟他宣講。」你看！連佛都這麼交代，怎可違背呢？因爲我們講這個法的時候，往往講得很細膩，有些聰明的人可能一句話就觸動他的機鋒，他就悟了，可是他們證悟的因緣可能都還沒有成熟呢！提早悟知密意了，將來反而會生疑、謗法，那麼這樣子流通出去的話，將來就會很麻煩。

所以不能夠說：「這個是佛傳下來的法，有什麼不能流通？」不是這樣的！佛法的第一義諦固然是無分別性的法義，但無分別性卻與分別性並行不悖。如果都要那樣事、理不分的一體全無分別，那不是真正的無分別，那就成白癡

了，沒有智慧了！那佛爲什麼還要用分別心來觀察眾生的根器呢？祂爲什麼不對全部眾生都傳最深妙的如來藏正法的修證法門呢？所以不能說：「反正是佛的法，你不應該隱藏。」這不是隱藏，而是爲眾生好，避免眾生緣未成熟的時候，明聞了反而不信、反而會誹謗正法而成就地獄業，所以這是爲佛法慧命久續的流傳而必須要採取的一些作爲。

第四個結論，是要跟出家眾說的：「不要太在意身上穿的僧衣。」我今天的話都很尖銳，但卻是很重要的，因爲跟每一個人的修道都有關。這件僧衣很有威德，然而這個威德是佛的威德，不是穿者的威德。大家都曉得我一向都很尊重僧寶，並且僧寶來學法，我們有很多優待，以往一直都是這樣。但是我敬重的是那一件衣服，因爲那是佛的威德所加被

的緣故；如果你不是因爲那件衣服而讓我尊敬你，而我是尊敬你個人，那就表示你已經進入初地了。這件僧衣，釋迦牟尼佛的時代我就一世又一世的穿下來，我已經穿了二千三百年。在過去佛的時代我也穿過僧衣，不是沒穿過，過去佛說般若時不是像釋迦牟尼佛這樣講的，祂用另外一種方式講，我定境中觀見時，心想：「欸！般若也有這樣講的啊！」我聽了說：「很奇怪欸！現在世的佛經上沒有這樣講，但曾經有過去佛那樣講過。」所以過去佛的時代，我也穿過僧衣。可是爲什麼我已經連著二世穿在家衣服呢？因爲我發覺，我過去穿僧衣的時候，因爲智慧很好的關係，名氣很大，威德自然就跟著會很大，沒有人不怕我。所以後來我心裡想說：「我不要再讓人家怕。大家都怕我，我這煩惱障會不斷現行；那換我來怕大家好了，我的煩惱障就不會現行啦！那煩

惱障不現行以後，還要斷習氣，還是以在家身來斷比較好。」

《邪見與佛法》可能週末或下週一就會出版了，裡面有列出佛菩提道的主要內容。佛菩提道的內容很多，同一頁下面有一格很小，講解脫道；解脫道沒有什麼內容，只有斷見惑、斷思惑，接下來就是煩惱障的習氣種子。可是煩惱障的習氣種子很難斷，地上菩薩遇到逆境的時候，還會有一念瞋閃過，長的話不超過一秒、二秒，短的話一、二刹那，可是佛通通沒有，這個很難！這個難！知道這個是逆境而起念都沒有，這個很難！可是這要怎麼做？要在一切的所知境上面去讓眾生給你磨逆。後來我發現了這一點，所以我說我要改穿在家的衣服；我未來如果讓人家敬重，是讓人家敬重我有法，不是敬重我所穿的出家衣服。我就這樣子，從上一輩子

就改穿居士服，就這樣子走下來。那麼諸位有機會的話可以去讀《華嚴經》，《華嚴經》五十三參裡面，善財大士所遇到的那一些大菩薩們，有幾位是出家菩薩？只有六位！其中一位是比丘尼。而且這些出家菩薩們大多還在三賢位中。五十三參過程中有二參同是文殊菩薩，但合計爲一參。

菩薩爲什麼到了初地以後大多現在家相呢？爲了想要斷習氣種子隨眠！習氣的種子是最難斷的。現行很容易斷啊！如果能夠精進的話，一生就可以把現行斷盡，除非你沒有明心；但是習氣種子很難斷，要歷經二大阿僧祇劫才能斷盡；如果你出家了，能夠懂得這個道理，你就應該效法：不執著僧衣。並且在出家以後以菩薩僧自居，不以聲聞僧自居；那就是說，你是個真正有智慧的人。如果未來世看見這

蕭平實一輩子又一輩子老是當居士，你說：「唉呀！居士懂什麼？」那你就沒有智慧，因為這表示你不懂得真正的成佛之道：不懂修除習氣種子隨眠的最好、最快速的方法。未來世我還會穿僧衣，但是機會很少，是在沒有人願意穿僧衣的時候，我才會去穿：人家不要穿了，沒有人想要出家了，爲了護持僧寶的尊嚴，我就會去穿起來；僧寶的尊嚴恢復了，有人踴躍出家的時候，我到下一世又不會去穿了，有人出家就夠了。到了最後一生，我又會再穿起來，那就是到成佛的時候啦！不然的話，大部分我還是會現在家相的。

第五個結論說：圓融，要從大處來看圓融，不能從小處來看圓融。譬如說，妳是因爲我的教導而見道，悟入了佛菩提，也當了親教師；然後我繼續要度其他的人離開眾生相、

斷我見，所以我來摧邪顯正，來救度其他的人，結果妳卻說我不圓融；那這樣的話，其實是妳不圓融，不是我不圓融。我把妳從大師們所教的我見深坑裡面救起來，妳站在坑上方我的身邊了，可是那坑裡面還有惡知識再繼續對大眾說：「離念靈知是對的啦！是真正的真如啦！」繼續主張這個意識心是真實法，繼續誤導眾生落入眾生相中，我就罵那個人說：「你怎麼亂誤導人家？」結果妳卻在我背後說我不圓融，那到底是誰不圓融啊？妳因為我而得道，應該要有感恩的心，妳應該體諒我心裡面在想什麼；我救那些人上來也不是為我自己啊！我是為整個佛教、為那一些人啊！所以你應該感念我度妳見道的恩德，也要體念我救護眾生的心思嘛！這樣才是真的圓融。如果我把妳救上來了，我繼續要救別人，妳卻說我不圓融，希望我不要破斥深坑裡那些誤導眾生的大法

師，想讓那些被大師們誤導的眾生繼續留在眾生相的我見深坑裡面；妳這樣就叫做所見顛倒、正邪不分，也是忘恩負義，那當然不是真正的圓融。

另外，在那個我見坑裡面誤導眾生的大師們，我責備他們把法講錯了；妳既然已經讓我救起來了，就不應該再支持他們嘛！如果妳想支持他們，那妳應該跳下去跟他們在一起才對，又何必站在我背後來說我不圓融呢？雖然他們過去跟妳有緣，但妳不應該本末倒置，因為我才是妳的根本上師啊！那個大師並不是妳的根本上師啊！他只是跟妳有緣而已。所以說，圓融要從大處來看，要從正法上面來看。如果那些我見坑裡面的眾生來罵我不圓融，還情有可原，因為他們不曉得什麼是真正的我見？不知道如何才是真的斷我

見，不知道自己被大師們所誤，他們不懂。但是妳已經懂了，所以不應該在背後責備我不圓融；我是要救他們，這個大家要瞭解。所以講圓融時要從大處看，不要從表相上面來看，要從實質上面去看。

最後一個結論：三賢位的修行是從初住位的布施、二住位的持戒、三住位的忍辱、……一直到六住位的般若熏習，然後終於找到了真如，證悟不退了，進入第七住位，叫做般若波羅蜜多正觀現在前，這樣就是禪宗的開悟明心啊！這個明心開悟，是會外心志較大的學人們這一生最終的目標，但是他們一直都是可望而不可及的；大部份人則是連想都不敢想一下的。可是這個明心，在本會中是基本的修證，只是入門修道的起步而已；因此悟後還要勤修福德，你如果沒有福

德，就見不了佛性，進不了十住位。《大般涅槃經》也這麼說，說想要眼見佛性的人得要具足三緣：定力、慧力和福德。當年我眼見佛性的時候，我不信經中這句話，我認爲佛這句話不太正確，前面二個定力與慧力我接受，但是說要有福德才能見性，我不肯接受。

可是經過這十年度眾下來，我完全接受啦！所以我跟佛懺悔，我說我當年那個觀念錯了，我現在完全信受。因爲有的人定力很好、慧力也很好，但他就是看不見佛性。沒有辦法呀！所以想要見性還得要有福德，所以在習種性位時修集福德很重要！然後見性以後，還得要除性障、發起聖性，也就是十行位所修行的「長養聖性」；修過十行位了，具足了性種性的條件以後，你的菩薩性完全發起了，心性已經很調

柔了，你也沒有私心了，也沒有凡事以我為中心的考慮了，這樣子菩薩性的性種性滿足了，你才能夠無所畏懼的發起金剛性的大勇來，才能進入到第一迴向位。在第一迴向位裡面，摧邪顯正的一一行，都是迴向救護眾生離開眾生相；以無所畏懼的勇猛心，修這個金剛無畏性，你才能夠滿足十金剛心，才能夠具足道種性。然後才能因為生起了初分的道種智而進入初地；否則的話，你就算把我所說的道種智一字不漏的背誦下來，乃至倒背如流、智慧比我更好，你也進不了初地的。這意思是說，如果不修三賢行、不勤修種智、沒有發起金剛心、沒有摒棄作人情的心態，是永遠沒有辦法進入初地的。

今天我講這一些話，是因為三字經中有一段話說：「養

不教，父之過；教不嚴，師之惰。」可能有很多人私下都在罵我懶惰，說我只教法義的親證和現觀，都不教導怎樣修除性障，所以我今天就稍微講一點，免得落入「師之惰」的過失裡面；也因為自從搬到新講堂以來，還沒講過一次的精神講話；又因為近來發生的事情多，正好都是與大家的道業息息相關的事情，所以今天就藉事多講一點。

有人說：「欸！老師啊！我發願，我生生世世要跟著你。」我說：「生生世世跟著我，也是很好啦！但不一定會跟到我！」因為我的原則是這樣：「如果當代有善知識在弘法，我就不會出頭，我會默默的自修。」像上一輩子就是這樣，我覺得有善知識在弘法了嘛！不需要我，我就躲起來自修，我是這樣的想法。我從來都不想出頭，所以你們下一輩子還

會不會遇到我？那就不一定了！除非你跟我的緣結得很深，不然遇見的機會不多，因為我可能會默默無聞。如果統是那一些大師在誤導眾生，沒有一個人證悟，眾生都被誤導了，我就會強出頭，專幹人家不喜歡幹的事，專做人家所不敢做的事。

我這個人喜歡親近升斗小民，我跟那些有錢人離得遠遠的，我絕不去跟他們巴結，我幾千年來就是這樣的個性。你們發願生生世世跟著我，當然很好，我也很歡迎，可是我要說真話：「能夠跟我一輩子跟到底，就很迷人了。」我說的是老實話，如果你能夠跟著我一輩子跟到底，我說的法，你有如實的去做，一步一步的去走，一世到初地，那不是難事，不困難！但是如果表面說：「好！我去做！」骨子裡呢：「我

才不用你呢！」那不要說生生世世跟著我，你在佛前這樣子發願時，佛都會覺得好笑啊！一輩子都跟不完，還能生生世世去跟？不可能的！所以說，能一輩子跟到底就夠漂亮啦！因為該到初地所修的這一些法，我都會跟你說得很清楚；你只要有如實的踐履，到初地不難。

三地，我不敢跟你打包票，初地的入地心與住地心是可以的！但初地滿心，我可就不敢跟你打包票；因為初地滿心的猶如鏡像觀，說簡單、很簡單，說難、也真的是很難。就好像破參明心一樣，猶如鏡像觀的成就，你可以了知、可以現觀一切所見都是內相分，有什麼大神通者能想得到？沒有人做得到！但你能得到。但這個修證的智慧要非常好，福德要很大，所以我不敢跟你打這個包票；二地滿心的猶如光影

智慧，能隨意轉變自己的內相分，這兩個我都不敢跟你打包票。但初地入地心是可以的，並不難的，我現在寫出來的書中，已經具足宣說了，《宗通與說通》、《邪見與佛法》，以及我所教的一切種智的理論與觀行，破參明心的人只要照著上面說的法義如實去做的話，入初地其實並不難。

那麼摧邪顯正這事兒還是要再強調：我這裡有一本書，這是大陸一九九九年出版的一本月刊，一本叫做《禪》的書，這裡面有一篇文章批判：「寄附於佛教之外道」，他裡面批判一貫道、盧勝彥、青海以及李洪志——也就是法輪功。李洪志在大陸時認為：「釋迦牟尼佛是所有的佛裡面層次最低的。」他認為佛有分好幾等，但他的修證比釋迦牟尼佛還要高。李洪志在大陸的信徒很多，勢力很大；但那篇文章的作

者都還沒有明心，都敢破斥他，都敢用文字登出來；返觀我們會裡真正明心的親教師，不敢面對勢力小了很多的台灣大法師，不敢在言語上破邪顯正，還要求我在書中破邪顯正時都不可以指名道姓。李洪志在大陸的勢力很大，會員聽說有好幾百萬、幾千萬（編案：據說有幾億人），人家沒有證悟的人都敢正式出面破邪顯正，我們有了真正的法，爲什麼卻反而不敢做呢？不敢做，或者想要賣人情，那妳就是沒有金剛心，一定進入不了初迴向位的，更何況是入地呢？所以這一點要請大家多多注意。如果你真的想要在這一世當中過完第一無量數劫——以時、分、秒、剎那剎那爲一大劫——這樣過第一無量數劫，也就是把長劫入短劫，那你就得要跟我一步一腳印去破邪顯正，才有可能迅速的完成初迴向位的功德，才有可能在這一世中進入初地。因爲救度眾生迴入正道

的功德很大，因為延續佛法正法命脈、了義究竟法命脈的功德很大，應當要努力去做。你們在座當中，有許多人以後也會成爲本會的親教師，所以今天爲你們說的這一席話對你們很重要。

自從一九八九年出來弘法以來，我講話不會這樣（嚴肅）過；這是空前的，希望也是絕後的。我出來弘法十二年以來，一向都很隨和，同修會成立時所訂的內規，是依社團法所規定而訂定的；但是同修會執行這些規矩時較爲鬆散，一直都沒有很認真的執行；以前古時在叢林裡面犯規的話，處罰都很嚴厲的。

至於有人反應：「爲什麼不辦大型的法義說明會？」這

是因為我們這個法是微妙究竟了義的法，大部份眾生的緣還不是很成熟，所以不方便廣傳；同時我們也還正在凝聚期，所以較為保守，不急著推展。

有人說：「蕭老師度眾很苛。」這倒是實話。我就好像姜太公釣魚——直鉤釣鯉——我要大家心甘情願上鉤讓我殺，然後我再來殺盡你們的我見。我一向秉持「來者不拒，去者不追」的原則，因緣到了，各人自己決定去留。同修會剛成立時所訂的規則，其實應該要認真的執行，不可再像以前一樣，隨著各處道場的喜好而各做各的；同修會成立時，我們把全部職權委任郭理事長去做；內規要執行到底，不能由任何人加以打破；因為內規一打破，同修會就必定變得像一盤散沙，各自為政，各立山頭。將來到了開展期，廣度

眾生的法緣熟了，就要開展出去，但也還是要訂立規矩。佛在世的時候，大比丘們都還有二百幾十戒，何況同修會的內規也就只有這麼幾條，所以不可以把內規打破。

去年（二〇〇〇）年十月時，曾向大家說過：大約再二年半左右，台中道場就準備要移交給○○法師擁有。現在因為她所作的這些事情，這事暫時要延期，等到將來緣熟時再說。諸位讀過《宗通與說通》裡面，其中一節講到「擔任親教師之身教重於言教」，要好好的讀一讀，其知見在《悟前與悟後》其實就已經講過了。對於原則，仍然是應該堅持；雖然隨順潮流也很重要，但是也不能破壞了會中的規矩。還有：要「直心」成就金剛心，如果不直心，金剛心就不能成就，就永遠進不了初地，永遠在七住位的總相智慧境界裡原

地踏步，妳的悲願再好也進不了初迴向位，何況是入地？

極少數同修們不認同我們在書中指名道姓的破邪顯正。但是以往我們都不指名道姓，可是許多誤導眾生的書仍然繼續在出版，繼續在流通，繼續在嚴重的誤導眾生；我們經過六、七年來不指名道姓的摧邪顯正，可以說是功效不彰；現在改爲指名道姓，在佛教界的反應則是呈現兩極化：初學佛者反對，久學佛者認同。初學佛者只知表相崇拜，所以這沒有什麼好奇怪的！不須要在意。

另外有個觀念：「直心」在菩薩道上是非常重要的事，修學佛法如果以真心爲依歸，能轉依真心的直心體性，那麼能覺能知的妄心將會永遠都是直的；因爲真心絕對不會作表

面功夫，永遠是如此的；所以轉依真心的體性，真誠懺悔以後完全修正心態，才是真正懺悔；所以妳不應該口中懺悔了以後，私底下卻又繼續不斷在犯。

最後一點，會內會外有人這麼說：「唯識其實都只有一些法相、名相而已，沒有什麼好學的！」但是如果妳只是學習印順中觀，你就被人家灌輸了錯誤的知見；因為宗喀巴、月稱、寂天、阿底峽，他們都說唯識是虛妄法，是方便法，不是究竟法。如果妳是學印順中觀，是密宗黃教的信徒，就會認同宗喀巴、阿底峽、寂天、月稱的錯誤說法，所以妳不瞭解法義的真相，那是正常的。但如果妳是同修會中已經明心，而且兼任會中的親教師職務了，還向人說唯識只是法相、名相，沒有實質意義，那表示妳對唯識增上慧學根本就

不瞭解；那我們講《成唯識論》已經講了四年，就是白講了；妳聽了四年，也是白聽了。在《宗通與說通》裡面，我對唯識的定位已經說得很清楚：唯識是一切種智，正是增上慧學。一切種智是成佛的最後必經之路，是成佛之道裡面最高深、最勝妙的唯一究竟法，也是悟後不許不學、不許不修證的增上慧學。

一個人明心之後，應當了知：禪宗明心只是具足別教七住位而已，眼見佛性是十住位。但藉由熏習究竟法以及修除煩惱的十住位習種性，然後藉由十行位為眾生付出，以及修除自己的異生性（即所知障中的凡夫性），使得性種性具足後，再修學十金剛，也就是十迴向位的修行，才有資格進入初地的入地心所必須具足的道種性中。因為你已經有金剛心、有

道種智了，性障永伏不現，才能進入初地；所以在經歷過此一過程之後，你才會瞭解需要有道種智才能入初地。道種智就是唯識——增上慧學，道種智具足了就是諸佛的一切種智。因為唯識學講的是八種心王以及八識心王輾轉出生的一切法，具足了知唯識學中所說的深妙義理，就是證得一切種智，就會有大圓鏡等四智圓明的佛地智慧，所以唯識慧學非常重要（編案：但是得要先親證第八識與第七識以後，才能進修唯識種智）。

不瞭解的人才會說「唯識只是名相、法相」，真正到達初地的人才會瞭解到唯識是多麼的重要。所以我們才會去編輯《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並且將三乘佛法歸納到「一切法唯識」裡面，可見唯識是很重要的法理，它就是

道種智、一切種智。如果悟後離開唯識學的進修與觀行，你將永遠停留在七住位、十住位中，你永遠無法進入初地，以後就會一直原地踏步；所以說唯識學是非常重要的妙法，但是唯識種智的修學很困難。

由於你要親證真如心——如來藏——很不容易，因為禪宗祖師那麼多人，悟後留下一千幾百則公案，裡面幾近大半不是真悟的人；古時悟後被稱讚的大師，沒有被列記在禪宗語錄的人卻也有很多，也有很多默默無聞但真正證悟的人沒有被列入紀錄，可見明心就很難了。明心都這麼困難了，何況是明心以後才能真正懂得、真正實修的唯識種智？所以說唯識法義的修行很困難，前提是：你必須先有禪宗明心的證悟，才能進入唯識位中修習種智；在唯識位中才能進入唯識行

位，所以唯識不是一般人所能瞭解、所能體認、所能親證的。

假使你在外面聽人家講唯識種智的法義時講錯了，那也是正常的，不要苛責人家；因為唯識屬於種智，如果遇到一個人大致講得不錯，那我們就要跟他鼓掌了，不要以你在同修會中所聽到的層次——特別是我講的法——去要求外面的善知識，那是一種苛求。唯識是一切種智，一切種智的熏習，到成佛之前是無止境的。從破參明心開始，一直到未來，唯識法義的修學與觀行即是一切種智，一定先得要具有智慧；即是般若總相智、別相智，再加上很大的福德，才能修證與觀行唯識種智而一世增上、進入初地，否則你沒有辦法修學唯識的；也因為如此，所以說它很重要，請諸位千萬不要忽視它。這些嚴肅的事情講過了，還要回到更嚴肅的事情上面

來，就是我們的《大乘起信論》的講解。……（以下略）

註：此書之內涵，皆是藉已離會者之因緣而說法要，轉煩惱爲佛事，令諸同修得以因此開示而增上道業，亦能因此永離異生性、永離三惡道；利智障淺者更能因此緣起而檢視自我之證境，改往修來，勤修增上三學，修集廣大福德資糧，終能一世速得入地，於一世中頓超一大阿僧祇劫，如是名爲長劫入短劫，亦名轉煩惱爲佛事也。普願一切佛弟子皆得於此諸多開示中，悉得大利，是我所願，實吾所祝。

平實 謹識

二〇〇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佛教正覺同修會各地共修處：

台北正覺講堂：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二七七號九樓（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

電話：(02)2595-7295（請於晚上共修時聯繫）

(分機號碼：九樓 10、11 十樓 15、16 五樓 18、19 十樓書局 14)

桃園正覺講堂：

桃園市介壽路二八六、二八八號十樓（陽明運動公園對面）

電話：(03)374-9363（請於週六早上共修時聯繫，或與台北聯繫）

新竹正覺講堂：

新竹市南大路二四一號三樓（竹蓮市場附近）

電話：(03)561-9020（請於晚上共修時聯繫）

台中正覺講堂：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六六六號十三樓之四（國泰世華銀十三樓）

電話：(04)2381-6090（請於晚上共修時聯繫）

台南正覺講堂：

台南市西門路四段十五號四樓（民德國中北側京城銀行四樓）

電話：(06)282-0541（請於晚上共修時聯繫）

高雄正覺講堂：

高雄市中正三路四十五號五樓（復興中正路口捷運信義國小站旁）

電話：(07)223-4248（請於晚上共修時聯繫）

美國洛杉磯正覺講堂：

17979 E. Arenth Ave, Unit B,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USA.

Tel.:(626) 965-2200 Cell.:(626) 454-0607

正覺同修會網址：<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所有結緣書內容之閱讀或下載：

成佛之道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明心與初地

《免費贈閱》

作者：平實導師

印贈者：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二七七號九樓

電話：〇一 25957295 分機 10-21

(請於夜間共修時間聯繫)

傳真：〇一 25954493

函索處：佛教正覺同修會

親自索閱：本會各共修處

初版十一刷：二〇〇九年五月 冊

明心與初地

《免費贈閱》

(欲參加本會共修課程者，請函本會索取共修報名表)

開示者：平實導師

文稿整理：方明慧 白志偉

印贈者：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台北市承德路二段二七七號九樓

電話：總機○125957295 分機10-21

(請於夜間共修時間聯繫)

傳真：○125954493

函索處：佛教正覺同修會

★回郵詳見書內贈閱書籍目錄★

親自索取：本會各共修處

索書地址與時間：詳見書中**共修現況表**

初版：公元二〇〇〇年三月 一萬冊

初版十一刷：公元二〇〇九年五月 一萬冊